**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

**自我评估报告**

授权点名称： 艺术硕士

专业领域： 广播电视

通讯地址：江西赣州市蓉江新区师院南路

电 话： 0797-8393876

传 真： 0797-8393666

**全国艺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制表**

**2018年 5 月 16日填**

**一、授权点简介**

1.历史沿革与发展现状。本学位点所在新闻与传播学院现有播音与主持艺术、广播电视编导、新闻学、广告学等5个本科专业，本科办学近二十年历史。目前有艺术硕士（广播电视）、新闻与传播学、教育技术学等4个硕士学位点。

2.人才需求与发展前景分析。赣南师范大学是目前以赣南为中心方圆四百公里内唯一一所具有艺术硕士（广播电视）学位授予权的学校，因此，本学位点能很好地为闽西、粤北、湘南、赣南、赣中地区的艺术机构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人才，为苏区文化和客家文化的建设做出贡献，发展前景广阔。学位点于2015年开始招生，设有播音与主持艺术、广播电视编导两个专业方向。

**二、培养特色**

1.培养具有较强文化传承意识和创新意识的人才，学生视野开阔，能够应对新媒体、融媒体、新技术变革对广播电视艺术创作提出的挑战。

2.区域性人才与通用性人才培养相结合，努力满足广播影视艺术产业繁荣发展需要的同时，重点培养能够立足红土地、弘扬苏区精神、促进客家文化发展的人才。

3.将红色文化和客家文化融入培养过程，大力开掘地域文化资源，以“地域文化与广播电视艺术理论结合及应用”为总课题开展探索和实践，构建了独特的培养模式。

**三、师资队伍**

**1.师资结构和梯队**

师资结构优良，教师队伍有21人，其在编导师10人，广播电视编导方向7人，高级职称4人；播音与主持艺术方向3人，高级职称3人，博士学位7人。另有外聘导师3人。师生比约为1：3，每名导师指导学生数量不超过7人。

**2.主要成果**

①教学方面：积极开展培养过程、培养模式、课程教学的改革探索。《地域文学和文化研究与硕士研究生创新能力的培养及学术视野的开拓》获江西省研究生教学成果一等奖；主持江西省研究生教改课题《融媒体时代广播电视艺术硕士开拓性思维与创新能力的培养》《基于微信平台的艺术硕士翻转课堂教学新模式研究—以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为例》等4项。

②科研方面：主持国家社科、艺术学基金课题《清末民国京剧批评的观念与形态研究》、《社会转型期公益组织形象传播研究》各1项，江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当代影视文学与文化研究”，江西省社科基金项目3项、江西省文化艺术规划课题5项。

③艺术展演：获中国新闻名专栏奖、全国优秀法治节目主持人奖、全国纪录片一等奖，第十一、十二届中国国际动漫节声优大赛优秀指导教师奖。纪录片《韵味长沙》获国家一级学会一等奖。国家脐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验收宣传片《责任与使命》获科技部好评。

④社会兼职：邱昌员、唐群、谢精兵分别任江西省广告学、戏剧与影视学类教指委副主任、委员。张吕任高校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精品课程规划教材专家委员会委员、网络文学协会常务理事。董云龙为赣州影视艺术家协会理事、高校影视学会会员。

**四、人才培养**

**1.生源质量与选拨办法**。

生源充足，质量较好。一志愿录取率60%以上，有中国传媒大学等211大学毕业生报考，2018年拟录取初试平均分355以上。入学考试坚持专业标准，初复试科目为《广播电视实务》《播音主持实务》《影视作品分析》《播音主持作品分析》，着重考核学生的整体素质、实践能力和专业基础。

**2.课程设置、课程教学**

全日制学习方式，学制三年。课堂教学有理论教学、案例教学，构建了“七大过程模块”：①公共学位课程模块②专业必修课模块③专业选修课模块④生活采风模块⑤专业实践模块⑥专业实习模块⑦毕业作品模块，总学分不低于52学分，18课时1学分。实践课程与环节占60%以上。

课程、学分设置、专业实践环节均符合指导性培养方案要求，各课程均有完整的教学大纲或相应的教学计划、考核方案和标准、考核记录，实践课程也有合理的具体学分认定方法。

**3.实践技能的培养与展示**

根据指导性培养方案精神，制定了实践技能培养与专业能力展示规程，展示一般在毕业论文提交审阅后至答辩前2周进行，学院成立工作组进行组织与指导，并匿名评分，作品展示达及格以上并通过校外专家盲审，方可进行毕业论文答辩，论文选题与毕业创作须紧密结合。

**4.实践基地的建设与使用。**与行业企业积极合作，建立多层次实践基地，如与中央电视台纪录片频道签订合作备忘录，与江西卫视、湖南卫视、赣州广播电视台及新浪、网易、江西大江网、时空赣州网等密切合作。

**5.职业道德与职业操守教育。**不断请进知名专家开展相关讲座，定期举办学术沙龙，每年开展学术论坛，并运用“青年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工程”、“苏区文化资源”对研究生进行职业道德、专业操守教育。

**五、培养质量**

**1.人才培养质量。**从2018届首届毕业生就业情况看，多在本专业相关领域就业，2人创办影视文化公司，3人入职影视企业，入地方景区从事宣传和高级中学各1人。在校生积极参加各类竞赛活动并多次获奖，如全国大学生演讲大赛二等奖，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第五届“夏青杯”江西赛区成人组二等奖，江西省第九届大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等。

**2.对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贡献。**学生积极参与地方广播电视文化艺术活动，对赣南地区广播电视创作理念与方法产生较大影响，如参与赣州广播电视台《南赣巡抚王阳明》拍摄制作，与赣州市委组织部合作拍摄《农闲听报》节目，拍摄多部先进党员纪录片等，受到社会好评。

**六、其他情况**

**1.培养经费的使用。**培养经费有保障。①学校划拨每位艺术硕士业务培养费5100元。②学位点建设经费每年10万元。③教学案例库、视频课程、优质课程、创新专项、实践专项等建设经费每年共达20万元。④重点学科及学院发展基金等经费支持每年不少于5万元。

**2.奖助学金和实践补助。**①新生奖学金，95%的学生享有一等奖2万，其余享有二等奖1.2万。②国家助学金，每生每月0.06万元③国家奖学金、江西省政府奖学金，分别为2万、1万。④学业奖学金0.8万，奖励比例40%。⑤南海奋进奖学金、研究生教育成果奖、“三助一辅”等。

3.教学与实践的基本条件。有苹果非编实验室、演播室、录音室、展播室、专业教室等20多个，教学设施、场地能够满足培养需要。

4.管理制度和机构设置。采用校院二级管理，有完备的管理系统如图：

**学校研究生教育**

**工作委员会**

**研究生培养工作领导小组、**

**学校艺术硕士教育中心**

**学校研究生德育**

**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分管研究生副院长、**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研究生秘书**

**学位点负责人**

**学院党委书记**

**研究生班主任**

**研究生党支部书记**

管理制度健全，包括综合政策、招生、培养、实践、毕业作品与学位论文、学位授予、思想教育等各个环节，并编印成册（具体见“参评点须提交的文件与材料”）。

**七、自评结果**

对照《2018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指标体系》，本领域自评结果为“合格”。